

2024年度济宁市质量计量检验检测 研究院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依法依规开展有关部门、企事业单位和公民等委托的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工作；（二）承担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质量风险监测和评估等政府性检验检测工作；（三）依法承担棉花公证检验和其他纤维制品检验工作；（四）开展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研究，承担强制检定和其他检定、校准工作；（五）开展质量计量相关科学技术和检测方法研究及应用工作；（六）承担检验检测过程中的安全保障、环境保护等工作；（七）承担市市场监管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20个职能科室，分别是：综合部、人力资源部、科技事业发展部、质量控制部、化工产品检验室、机械产品检验室、建材产品检验室、轻工产品检验室、电器产品检验室、长度计量检测室、热工与电学计量检测室、力学计量检测室、化学与医学计量检测室、定量包装与机动车计量检测室、流量与民用四表计量检测室、衡器计量检测室、棉花公证检验室、纤维制品检验室、半导体产品检验室、显示产品检验室。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济宁市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研究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99.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380.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39.6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4.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82.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39.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4,748.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8.48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4,748.17	总计	62	4,748.1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济宁市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研究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739.68	4,599.99	0.00	0.00	0.00	0.00	139.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72.10	4,232.41	0.00	0.00	0.00	0.00	139.6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372.10	4,232.41	0.00	0.00	0.00	0.00	139.69
2013810	质量基础	952.90	95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2,004.30	2,00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14.91	1,275.22	0.00	0.00	0.00	0.00	139.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89	18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89	18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89	18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69	18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69	18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69	182.6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济宁市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研究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748.17	2,371.88	2,376.2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0.59	2,004.30	2,376.29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380.59	2,004.30	2,376.29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952.90	0.00	952.9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2,004.30	2,004.3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23.40	0.00	1,423.4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89	184.8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89	184.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89	184.8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69	182.6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69	182.6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69	182.6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济宁市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研究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99.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232.41	4,232.4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4.89	184.8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2.69	182.6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99.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599.99	4,599.9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599.99	总计	64	4,599.99	4,599.9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济宁市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研究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599.99	2,371.88	2,228.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2.41	2,004.30	2,228.1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232.41	2,004.30	2,228.12
2013810	质量基础	952.90	0.00	952.90
2013850	事业运行	2,004.30	2,004.3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75.22	0.00	1,275.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89	184.8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89	184.8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89	184.8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69	182.6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69	182.6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69	182.6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研究院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研究院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济宁市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研究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9	0.00	0.00	0.00	0.00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1.9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748.17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45.2万元，下降11.96%。主要是压减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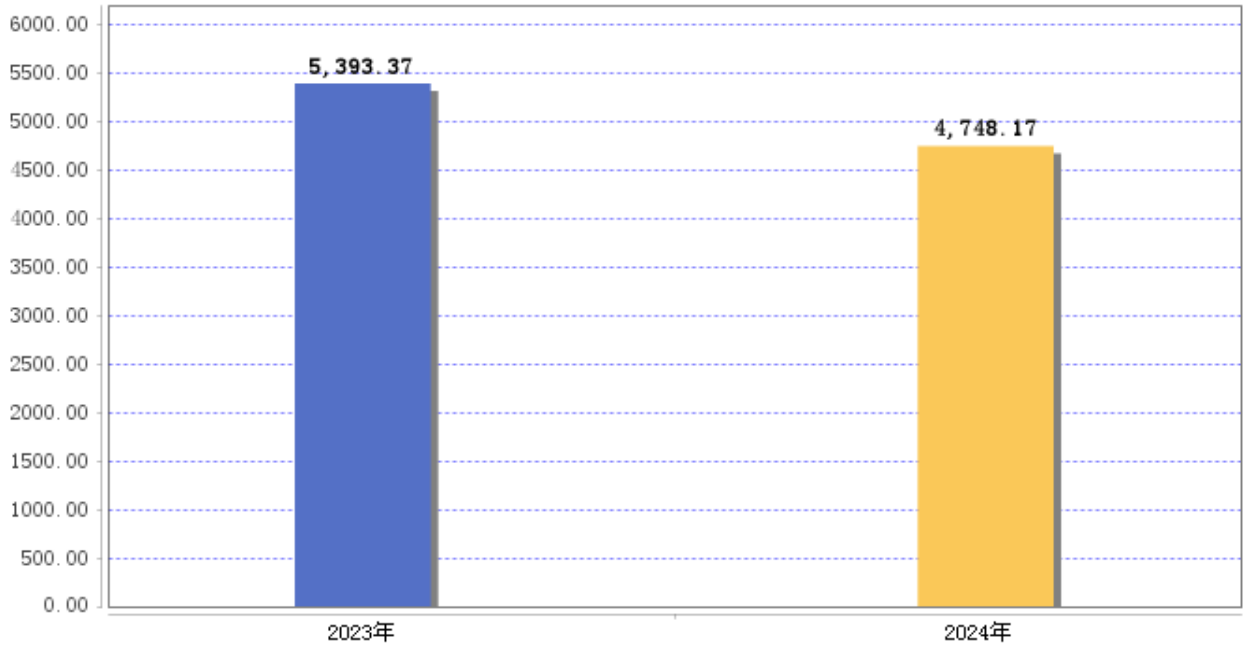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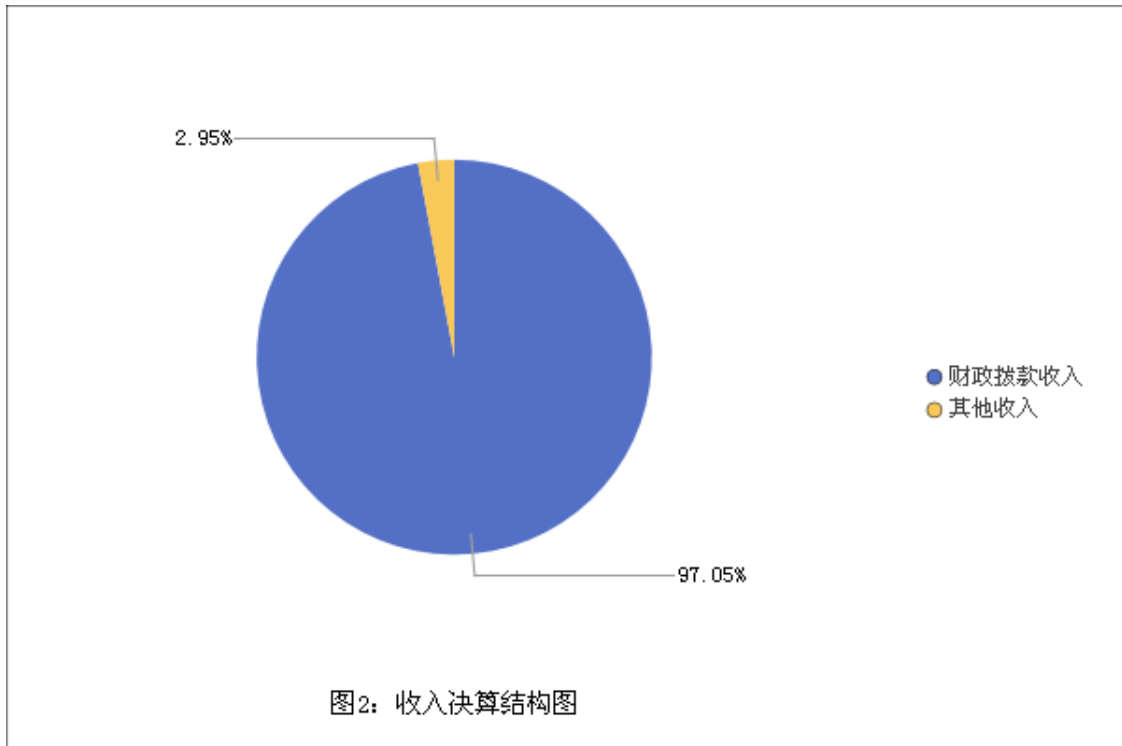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4,739.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599.99万元，占97.05%；其他收入139.69万元，占2.95%。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4,599.9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555.69万元，下降10.78%。主要是压减经费。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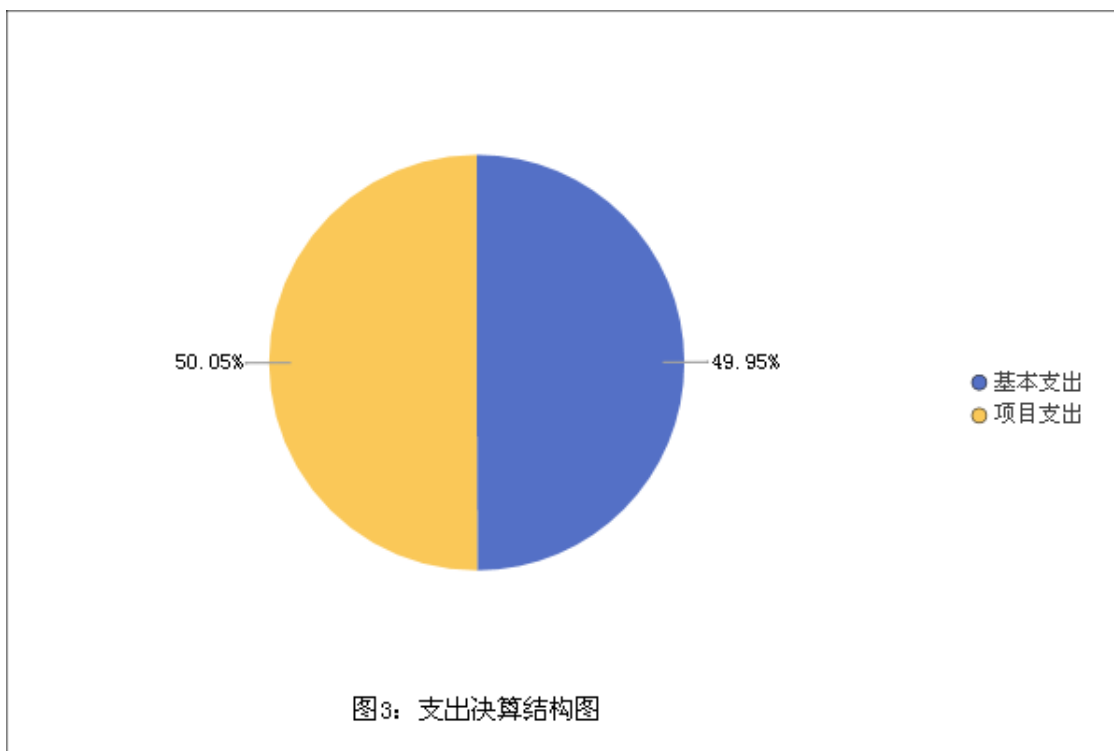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139.6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35.19万元，增长33.67%。主要是收到上年应收监督抽检经费。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4,748.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71.88万元，占

49.95%；项目支出2,376.29万元，占50.05%。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371.8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58.31万元，下降2.4%。主要是压减经费开支。

2、项目支出2,376.2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586.9万元，下降19.81%。主要是压减经费开支。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4,599.99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555.69万元，下降10.78%。主要是压减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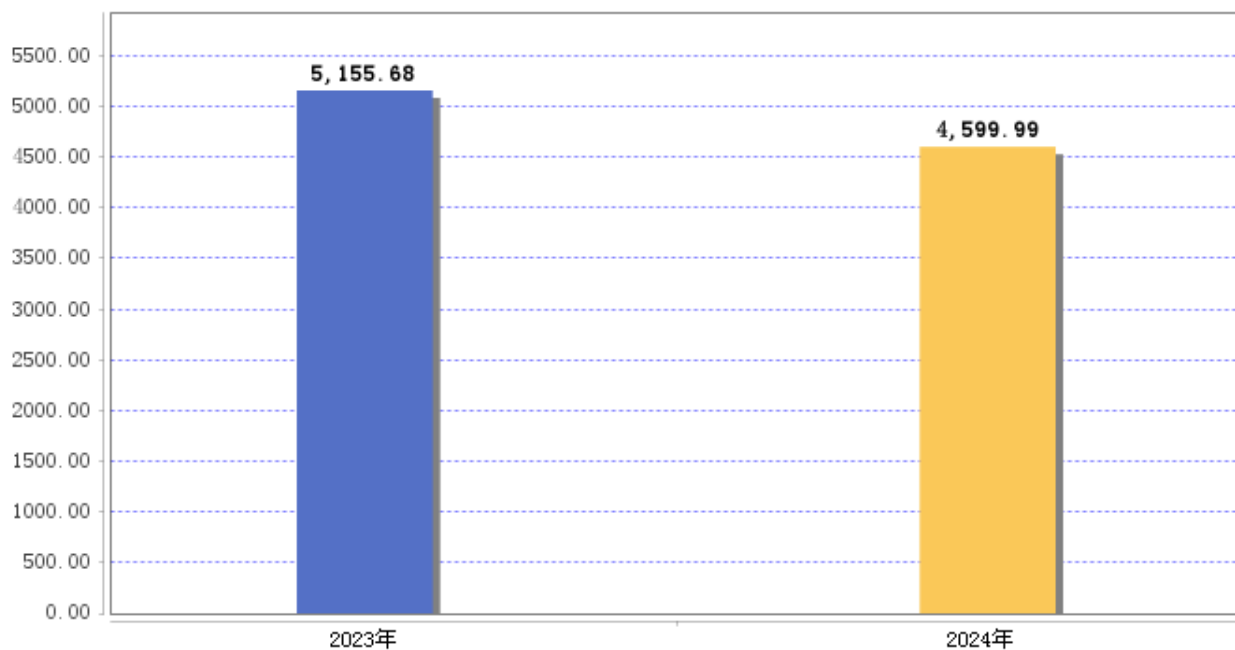


图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单位: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599.99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88%。与2023年度相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55.69万元, 下降10.78%。主要是压减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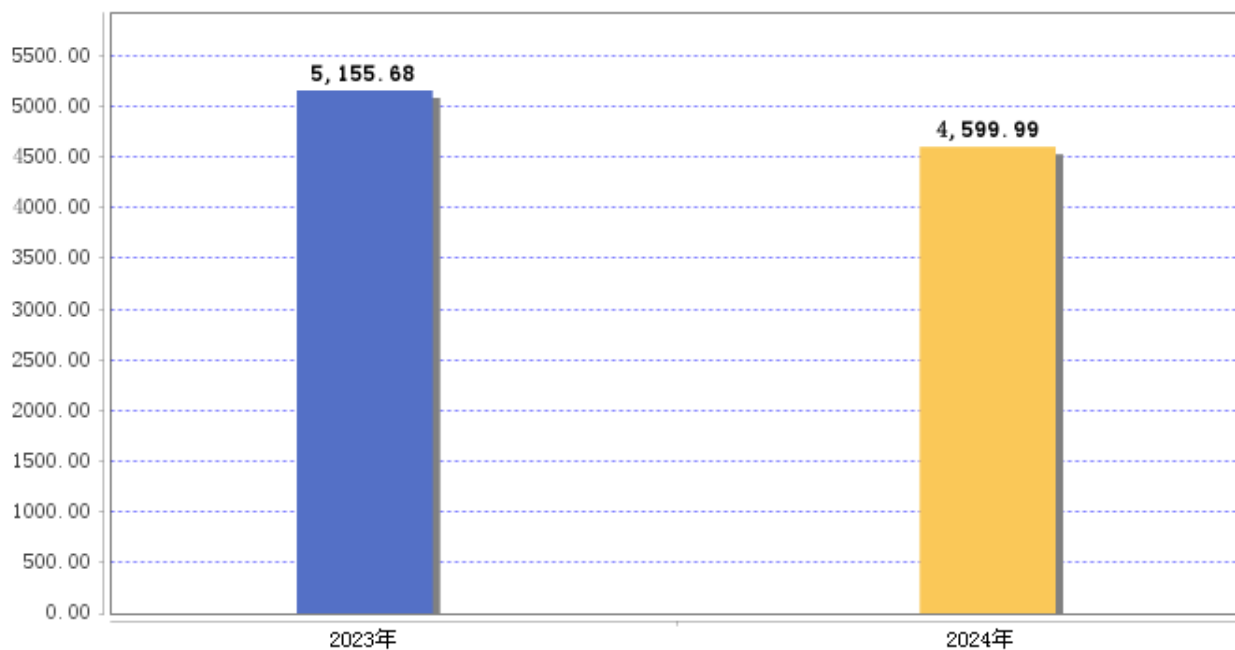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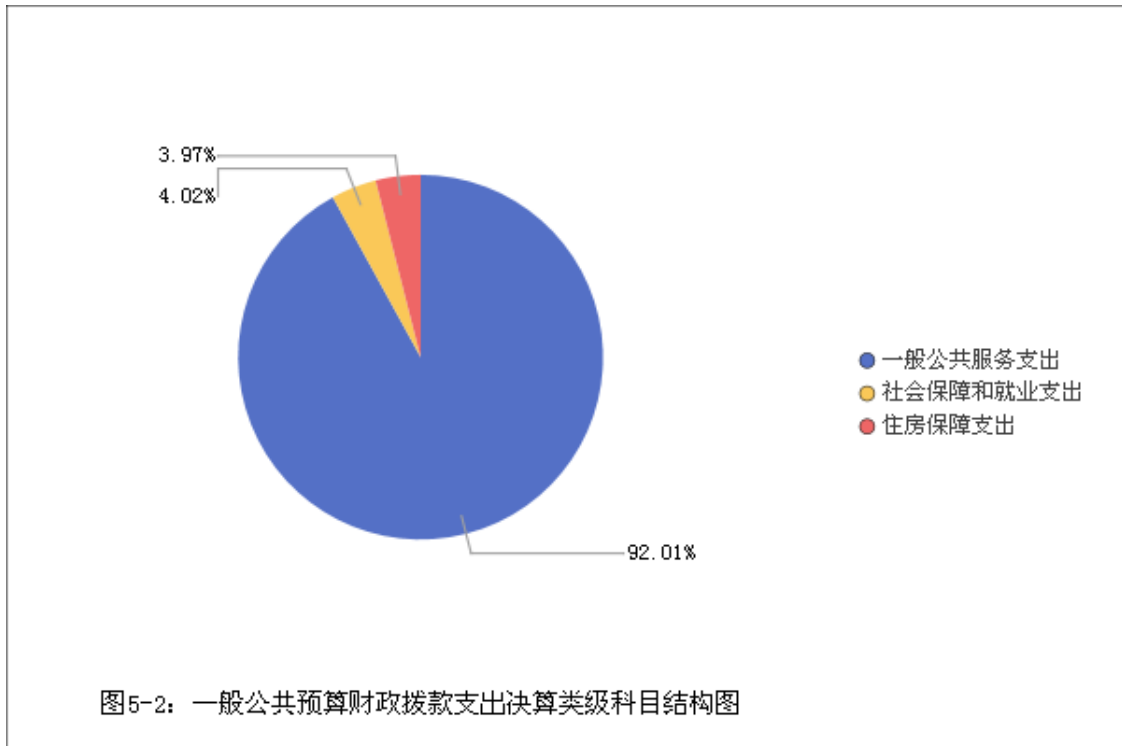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599.9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4,232.41万元，占92.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84.89万元，占4.0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82.69万元，占3.9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253.4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599.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8.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是人员增加及调整工资。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年初预算数为95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5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节约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2,02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0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90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75.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9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第二批中央纤维公证检验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84.8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4.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182.6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2.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371.8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261.9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109.9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9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4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1.9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1.99万元，主要用于检验检测业务交流、学习、提升的业务接待，共计接待27批次、217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57.0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67.5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9.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17.0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8.6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75.0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2.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75.3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8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7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检验检测业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7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涵盖项目5个，涉及预算资金1859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2024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5个项目中，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今年在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工业计量器具强检及校准业务”、“省、市级抽检及质检业务”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工业计量器具强检及校准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49分。全年预算数为710万元，执行数为709万元，完成预算的99.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成果显著，已实现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通过本项目实施，检验人员专业能力和技术水准进一步提升，与省计量科学研究院开展业务协作，争取协作费4万元，

全省唯一。全院在2024年参加的金属材料、煤及相关产品、电气等检测领域，几何量、力学、热学等校准领域的21个能力验证项目，结果评价全部为“满意”。

2. “省、市级抽检及质检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5分。全年预算数为228万元，执行数为227.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成果显著，已实现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通过本项目实施，全院已经通过国家级CNAS+CMA二合一现场评审，正式取得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和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明确业务突破方向、目标和路径，目前全院实验室认可检测项目193项（其中LED版块128项，质检版块65项），国家级资质认定达到167项（其中LED版块128项，质检版块39项）各项检验检测能力取得新突破。

3. “科研及培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49分。全年预算数为16万元，执行数为15.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成果显著，已实现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通过本项目实施，全院由传统检验型向检验研究型转型升级，今年以来已发布国家标准1项、国家计量校准规范2项、行业校准规范5项、地方校准规范1项、团体标准2项，有力增强了技术软实力。

4. “中央纤维公证检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28分。全年预算数为495万元，执行数为489.26万元，完成预算的98.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本项目实施，提升了职工的检验检测能力，争取棉花公证检验经费共计1153万元，位居全省第一。获批全国唯一的黄河流域棉花生产过程监测质量提升试点，7月份作为主要承办单位举办试点研讨活动，试点工作经验被河南、安徽等沿黄九省借鉴

学习，试点成果被市政府办公室通报表扬，并被国家级、省级新闻媒体报道。

5. “鲁南质检中心物业、水电费、维保”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61分。全年预算数为410万元，执行数为148万元，完成预算的36.1%。该项目资金含鲁南质检中心大楼办公区租赁费262万元，因产权问题无法支付，财政收回。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检验检测能力提升成果显著，已实现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主要用于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1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工业计量器具强检及校准业务		主管部门		济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研究院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0	710	709	10	100%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0	710	70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使用工业计量器具强检及校准业务资金710万元,开展计量检测业务,强检、委托检验,维修护费、专用设备、交通工具购置等支出。完成工业计量器具强检及校准业务。		根据年初目标2024年完成工业计量器具强检及校准业务。完成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量2090万余台件,保障各项业务支出合理、合规,各项检验检测工作按时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各项成本支出数	710	≤709万	4	4	
			1立方米生物气溶胶试验舱、空气动力学粒径谱仪、单分散活性气溶胶发生器建设	≤260万元	≤259万	3	3	
			各科室检验检测业务支出	≤450万元	450万	3	3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	≥200万台件	≥2090万/台件	14	14	
		质量指标	各项业务开展合格率	95%	95%	13	13	
		时效指标	各项支付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3	1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各项业务总支出	≤710万元	≤709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计量检测覆盖率	≥95%	≥95%	10	6.5	受经济下行影响,部分企业停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检验检测能力	显著增强	显著增强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检测对检测业务的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6.4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分值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省、市级抽检及质检业务			主管部门	济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研究院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8	228	227.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8	228	227.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使用省、市级抽检及质检业务资金228万元,完成工业产品抽检任务,为市场监管提供技术支持。完成覆盖市内12县市区,轻工产品、农业生产资料、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机械及安全防护产品、电子产品、电工及材料、金银珠宝、半导体照明类等13大类82种604批次产品的市级监督抽查任务,超过1000余批次成品油油检任务。确保维持单位检验检测业务正常运转,保障各项检验检测业务达标按时完成。			根据2024年年初目标全年完成工业产品抽检任务大于1000批次,为市场监管提供技术支持。完成覆盖市内12县市区,轻工产品、农业生产资料、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机械及安全防护产品、电子电器、电工及材料、金银珠宝类等8大类83种605批次产品的市级监督抽检任务;提高了单位检验检测业务水平。保障各项检验检测业务达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检验检测总成本	≤228万元	227.9万元	2.5	2.5	
			工业产品抽检支出成本	≤228万元	227.9万元	2.5	2.5	
			工业产品抽检任务成本	≤0.3万元/批次	≤0.3万元/批次	2.5	2.5	
			成品油油检任务成本	≤0.2万元/批次	≤0.2万元/批次	2.5	2.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工业产品抽检、成品油	≥1400批次	≥1595批次	14	14	
		质量指标	抽检样品合格率	≥90%	≥90%	13	10.5	部分行业领域发展滞后(建材、电器、半导体等)
		时效指标	产品抽检任务完成及时	≤100%	≤100%	13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经济发展效率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工业产品监督抽检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检测、抽检部门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7.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分值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科研及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研究院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	16	15.99	10	100%	9.99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6	16	15.9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使用科研及培训经费资金16万元, 提高检验检测整体服务水平, 帮助企业解决测量测试难题, 力争解决产业基础薄弱、共性技术缺失的问题, 提升试验验证、计量检测等方面的技术能力, 推动产业创新发展和质量提升。提升科研水平, 坚持引进和培养并重, 加快培养高层次领军人和紧缺急需人才, 孵化重点实验室, 培养学科带头人, 造就一支高素质的专业技术队伍。			根据2024年年初目标, 为了扎实做好对上争取和科技研发工作, 全院由传统检验型向检验研究型转型升级, 今年以来已发布科研项目11项, 其中, 国家/行业/地方计量技术规范5项; 标准4项; 软科学项目2项。有力增强了技术软实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6万元	15.99万元	3	3	
			科研经费支出数	≤1万元	1万元	3	3	
			培训费支出数	≤15万元	14.99万元	4	4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开展科研项目数量	≥10项	≥11项	14	14	
		质量指标	培训开展达标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科研、培训完成率	≥95%	≥95%	13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检验检测能	有效增强	有效增强	15	11.5	复合型人才短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检验检测能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科研人员满意	≥95%	≥95%	10	10	
总分			96.4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分值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央纤维公证检验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研究院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5	495	489.26	10	99%	9.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5	495	489.2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使用中央纤维公证检验经费资金495万元,完成纤维质量监测劳务费业务支出,提升单位履职能力,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更好的为群众服务。		根据年初目标2024年全年已完成棉花公证检验3726批次15.86万吨/年;完成纤维质量监测劳务费支出261.77万元,提升了单位履职能力,保障单位各项正常运转,更好的为群众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95万元	489.26万元	4	4	
			检验经费	≤245万元	227.49万元	3.5	3.5	
			劳务费支出数	≤250万元	261.77万元	2.5	2.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纤维质量监测业务检验量	≥20万吨/年	≥15.86万吨/年	10	7.4	年初科室上报数据有误
		质量指标	业务支出合格率	≥95%	≥95%	15	15	
		时效指标	检验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单位履职能力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检验检测能力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监测企业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7.2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分值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鲁南质检中心物业、水电暖项目			主管部门	济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质量计量检验检测研究院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0	410	148	10	36%	3.61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410	410	14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使用鲁南质检中心物业、水电暖项目资金410万元, 确保2024年度质量计量院日常发生的水电暖、物业服务经费、租赁经费正常运行。			根据年初目标2024年度检验检测院保障了日常发生的水电暖物业服务经费130万元、维保经费18万元以确保各项检验检测工作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总成本	≤410万元	148万元	4	4	该项目资金含鲁南质检中心
			物业、水电暖经费	≤392万元	130万元	3	3	
			维保经费	≤18万元	18万元	3	3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天数	365天	≤365天	13	13	
			物业服务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物业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100%	14	1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物业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95%	20	17	部分工作细节欠佳、资源调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人员工作效率	显著	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基本运转保障率	≥95%	≥95%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验检测中心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0.61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分值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